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2024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9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仲汉根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相关议案，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推荐，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韦广权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审计委员会推荐、提名委员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四日

**韦广权先生简历：**

韦广权：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苏辉丰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止目前，韦广权先生除员工持股计划外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韦广权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